

本市新闻

岱西镇推出“跟着节气逛岱西”系列活动

这场清明民俗游园会办得真热闹

□通讯员 杨芳 任喆 文/摄

本报讯 昨天,岱山县岱西镇火箭村文化礼堂举行“跟着节气逛岱西”——“万物清明,共赏春光”民俗游园会,吸引众多村民、游客等前来打卡,感受中华传统文化。

蒸糯米、煮青艾、拌馅料……早上9时,火箭村的老师们早已为制作青团做好了准备,他们把糯米和艾草放入石臼中,用大木槌不停地捶打、翻动,直至捣成软糯有弹性的米团,引来围观人群争相体验(见图)。在随后的青团成品加工环节,老师们熟练地演示制作工艺。

孩子们在家长帮助下,也将黄豆、豆沙等馅料包入一个个米团中,收口搓圆,放入模具成型,整个文化礼堂弥漫着浓浓的艾香。在一双双稚嫩的小手捣鼓下,兔子、汽车、乌龟、船等形状的青团逐渐成形。“青团真的太好吃了。”游客孙若菱小朋友迫不及待地咬上一口,和爸爸分享劳动成果。

“我好多年没做青团了,这让我想起小时候和奶奶做青团的情景。”“我是第一次亲手制作青团,体验感十足。”……大家揉着米团,聊起跟青团有关的往事,现场格外热闹。

来自火箭村共建企业——浙江鼎盛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的员工们也加入了游园会。王雪梅陪孩子做青团后,又开始制作杨柳枝饰物。



“在我国南北朝就有寒食日折柳插门的记载。我要给孩子做一个柳枝手环,体验中国传统文化。这样的村企共建活动形式很好,以后有机会还要带孩子来参加。”王雪梅说。

据了解,此次活动分“食在清明”“游在清明”“福在清明”“乐在清

明”四大板块。佩戴柳枝首饰,观看民俗演出,体验互动游戏……丰富的内容给现场参与者带来了多元、鲜活的节气文化体验。

以节气文化搭台,挖掘利用新乡贤资源,提高乡村文化软实力,加快共同富裕步伐。岱西镇党委委员岑志

斌介绍说,接下来的每个传统节日,都将举办“跟着节气逛岱西”系列活动,以“乡镇策划,村委支持,村民参与”的模式,推出葡萄游园会、海蜇非遗节等多场活动,融合农文旅元素,确保月月有活动,村村有精品。

普陀区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投用

免费为市民提供服务,每月开展0至3岁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等活动

□驻普陀记者 翁青青 通讯员 励佳 邱丹燕 文/摄

本报讯 近日,普陀区首个区级家庭养育驿站和婴幼儿照护服务实训基地开始运行,让宝宝宝妈们又多了一个学习交流、亲子娱乐的好去处。

普陀区家庭养育驿站是一家公益机构,位于东港街道方树街2号,免费为市民提供服务。在该驿站看到,约200平方米的空间里,示教室、营养膳食厨房、小组活动室、母婴室等一应俱全,还配置了绘本、玩具、母乳喂哺教具、多媒体教学等设备(见图)。据了解,本月起,该驿站面向普陀0到3岁婴幼儿家长



及照护者开放,每月将定期开展0至3岁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课、亲子主题活动、宝妈好物分享、公益讲座等活动。

驿站负责人梁诗雯介绍说,驿

站可基本满足对婴幼儿照护的服务需求,也能给家长带娃提供更多便利。为切实提供科学有效的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服务,普陀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还安排了一位持有教师

证、育婴师证、健康证的专业老师进行日常管理。

记者从普陀区卫健局了解到,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建设是普陀区落实婴幼儿家庭照护指导三年行动计划的重要载体,将作为普陀提升婴幼儿家庭科学养育能力、助力婴幼儿身心健康的重要指导阵地。去年10月,普陀建成投用了首个社区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沈家门鲁东社区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今年计划在沈家门街道、东港街道各新增一家婴幼儿家庭养育驿站,各驿站将定期开展相关活动,组织婴幼儿照护能力培训,常态化组织开展健康宣教服务,并根据市民需求增加托儿服务。

民政部表彰全国养老服务先进个人 我市护理员陆爱芬上榜

□记者 陈舒 通讯员 程颖

民政部近日表彰全国养老服务先进个人,定海区金塘广华颐养院护理员陆爱芬榜上有名,成为我市唯一一名荣获该项表彰的人员。

据了解,自2010年10月起,陆爱芬在金塘镇敬老院从事护理工作。目前,陆爱芬护理20余位特困三无老人,打扫卫生、洗衣、送饭、洗头、洗澡、刮胡子、剪指甲、缝衣扣都是她的日常工作。对半身不遂、大小便失禁、癫痫乃至身患绝症的老人,她投

入了更多精力,并有针对性地制订护理方案。

2017年9月,陆爱芬曾有机会换岗去照顾身体素质好的老人。可当领导征求意见时,却被她婉言谢绝了。她说:“特困老人没有子女照顾,更需要关爱和看护。那些老人多年来适应了我的照护,换人也怕他们不习惯。”

十余年如一日,无微不至照顾老人,把养老院变成“幸福园”,让老人们颐养天年,陆爱芬在海岛养老护理员的工作岗位上乐此不疲。

浙江省第七批未来社区创建名单公布 我市25个社区入选

□记者 周杭琪

本报讯 近日,省建设厅、省风貌办联合公布浙江省第七批未来社区创建名单。舟山共有25个社区入选,其中引领型1个,普惠型24个。至此,全市累计申报建设未来社区43个,其中新城如心社区项目已通过省级首批验收。

据了解,作为共同富裕基本单元,未来社区建设需坚持党建引领,突出人本化、生态化、数字化,注重文化建设,突出需求导向,因地制宜落实九大场景创建

评价指标体系,并加强5分钟、15分钟公共服务圈建设,探索基本单元“一老一小”系统性解决方案,切实提升广大人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近年来,我市以“高水平建设现代海洋城市”目标,陆续编制完成《舟山市城镇社区建设专项规划》《岱山县城镇社区建设专项规划》《嵊泗县城镇社区建设专项规划》等,加快推进未来社区建设,助推全面建设体系完善、场景丰富、功能多元、特色鲜明、宜居宜业的高品质城镇社区,打造海洋城市城镇社区建设标杆。

司法护航舟山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市法院实施“十二项”专项行动

□记者 方智斌 通讯员 戎洁 陈倩琳

本报讯 日前,市法院对标市委、市政府“四重清单”任务和“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作风要求,出台《舟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司法护航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专项行动方案》,将在今年内实施“十二项”专项行动,打造“司法护航,同舟共营”司法服务品牌,助推现代海洋城市建设。

据悉,“十二项”专项行动具体为:数字赋能“法护自贸”专项行动、破产审判提质增效专项行动、烂尾楼处置攻坚专项行动、打击涉企犯罪护航企业发

展专项行动、“共享法庭”服务重大工程专项行动、深化劳动争议实质化解专项行动、营商环境执行合同“一件事”专项行动、司法助企暖企服务专项行动、“一条鱼”企企链建设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专项行动、实质化解涉企行政争议专项行动、打造“诚实守信”市场环境专项行动、涉企诉讼服务优化专项行动。

市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各专项行动已细分落实责任并推动落实。市法院司法护航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专项行动协调小组将根据任务清单督导推进,并及时研究解决重大、疑难、多跨问题,切实服务保障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为逝者家属搭建科技感满满的缅怀场所 海葬数字生命馆启动建设

□记者 陈舒 通讯员 钱幼芬

本报讯 近日,位于普陀山的绿郡·易德园启动建设海葬数字生命馆。

该馆秉承“互联、共享、数字体验”理念,运用“互联网+”技术手段,集纪念祈福、海葬交流、海葬服务等功能于一体。馆内将收集、珍藏、展示海葬者生

前的影像、声音、物品、书信,为逝者家属搭建一个科技感满满的缅怀场所。该馆服务对象面向全国,未来将作为海葬家属的思亲平台及行业专家学者和海葬机构的交流平台,助力弘扬生态环保殡葬新风。

据了解,如今生态环保殡葬已渐成新风,截至2022年底,我市共举行了525次海葬仪式。

巡视受理信访举报公告

按照省委统一部署,省委第十巡视组于2023年3月初开始,对舟山市开展为期三个月左右的常规巡视。现将巡视期间受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巡视对象及受理信访举报内容

巡视对象主要为:舟山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和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市中级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主要负责人,2018年以来调离、退休的原领导班子成员,下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重要岗位领导干部。受理信访举报内容重点为:关于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

他不属于巡视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将按规定由舟山市和有关部门认真处理。

二、受理信访举报联系方式及时间

巡视期间设专门值班电话:0580-2042658,受理电话的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2:00至5:30;联系信箱:舟山市A014号专用邮政信箱(邮编:316000,免邮资);电子邮箱:swxsx10@zsjw.gov.cn;意见箱投递地址:市行政中心8号楼市信访局1楼大厅和市政务服务中心1楼西南侧;信访接待点:临城街道崑山路26号。来电来信来访受理时间:2023年3月3日至5月26日。

特此公告。 省委第十巡视组 2023年3月3日

气象 今日 10℃~15℃ 明日 9℃~18℃ 阳有时有阵雨,半夜转多云。西到西北风4-5级。 晴到多云,西北到北风4-5级阵风6级,傍晚增强到5级阵风6-7级。



绿茵少年冲冲冲

4月1日,舟山体育场,一场少儿足球比赛正在进行。孩子们在阳光下奔跑、拼抢,享受足球带来的快乐。近年来,我市持续普及开展校园足球,爱好踢球的学生逐渐增多。 摄影 记者 张磊

嵊泗县纪委监委组织60余名党员干部、公职人员集中旁听一起职务犯罪案庭审 以案为鉴 筑牢拒腐防线

打造新时代“海上舟山” 清廉建设高地 □通讯员 黄佳未 傅培琳 驻嵊泗记者 胡园园

本报讯 近日,嵊泗法院举行公众开放日,公开开庭审理嵊泗县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原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金某某受贿案。嵊泗县纪委监委组织案发单位、关键岗位、重要部门的60余名党员干部、公职人员集中旁听

庭审。

经审理查明,2012年3月至2020年4月,被告人金某某先后担任嵊泗县旅游局(嵊泗县列岛风景名胜管理局)副局长(兼任嵊泗风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嵊泗县酒礁诸岛风景管理处副书记、副主任,嵊泗县风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期间,利用职务便利或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人谋取利益,先后索取或收受曹某某、朱某某、李某某、徐某某钱款共计49万元,均被金某某用于个人

消费。

法院认为,被告人金某某的行为已构成受贿罪,依法应予惩处。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金某某判处有期徒刑3年2个月,并处罚金20万元,追缴违法所得49万元。

“这是我第一次近距离看到身边人的职务犯罪,看着以前的领导作为被告人受审,真是感慨万千。我一定要敲响警钟、严于律己,并且监督身边同事,切勿触碰法律、纪律红线。”庭审完毕后,曾与金某某共事的某干部感慨道。

以案为鉴,以“身边案”教育“身边人”,唤醒“装睡人”。嵊泗县纪委监委不断深化完善旁听庭审警示教育机制,用“面对面”剖析、“零距离”旁听,将警示教育课堂搬入庭审现场,以真实的案例现场授课,震撼人心。同时把常态化警示教育作为“治未病”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注重做好警示教育“后半篇文章”,通过编印警示教育读本、拍摄廉政宣传教育片等,将典型案例转化为警示教育资源,以案说法、以案明纪,进一步筑牢拒腐防线。